

关于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215033 号



目 录

关于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6



关于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215033 号

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源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希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希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工作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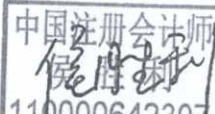
三、鉴证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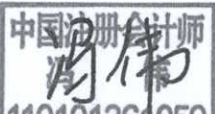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后附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对于非上市公众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反映了希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希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希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110000642307

中国注册会计师：
110101361050

2024 年 4 月 26 日



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将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源农业”或“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相关议案。根据 2023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确定本次发行为确定对象的发行，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对象为海南省乡村振兴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价格为 2.50 元/股，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 4,000,000.00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0,000.00 元。2023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67）审议通过了本次股票发行方案。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报送了股票定向发行申请文件。经审查，全国股转公司认为公司报送的股票定向发行申请文件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出具了编号为 DF20231201001 的《受理通知书》。

2023 年 12 月 6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发的《关于同意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核准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方案。

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根据投资者认购协议签署情况披露了《海南希源生

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2023年12月18日公司根据投资者实际缴款情况披露了《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提前结束暨认购结果公告》，本次定向发行共发行股票 2,500,000 股，发行价格 2.50 元/股，实际收到募集资金总额为 10,000,000.00 元，通过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该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进行存储和管理，专户账户账号为：623010100100242320，并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股东认缴股款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大写壹仟万元整)，其中计入股本 4,000,000.00 元，剩余 6,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该次募集资金用途为公司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 12 月 21 日，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3）第 215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制定了《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为完善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3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将此次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账号为 623010100100242320，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明

确各方的权利、义务。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	623010100100242320	10,000,133.33	活期存款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0.00 元（含利息），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0,000,133.33 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333.33
加：理财产品收益（如有）	
具体用途	
1、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货款	
2、偿还银行贷款	
3、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200.00
截至销户前募集资金余额	10,000,133.33
减：销户转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0,000,133.33

2023 年度股票发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形。

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6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日期: 2023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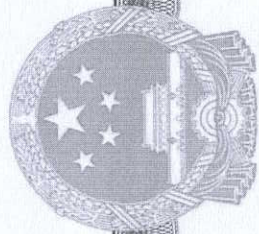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湘生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未进行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5-1)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姚庚春,王凤岐,丁亚轩,杨海龙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37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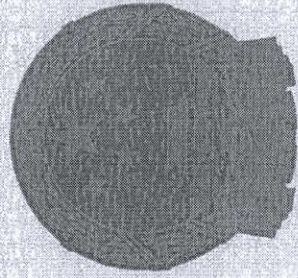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登记机关



2023年08月08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姚康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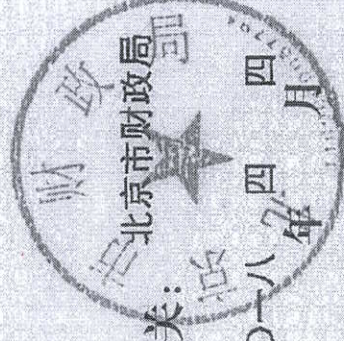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14年03月28日



证书序号：000018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四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侯胜利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02-05
工作单位: 北京正义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4806218002050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1100006423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12-01
Date of Issuanc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

2014

2017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9年3月2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

2017

2009年3月2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8月1日

2012年11月1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30日

2012年12月30日

1. When principally,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oft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ien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冯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2-02-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郑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142619920214391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11010136105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5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 11010136105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郑州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10 月 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郑州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11 月 2 日

年 月 日